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NTON 安東

安東油田服務集團  
Anton Oilfield Services Group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7)

## 自願性公佈

### 中標伊拉克南部大型油田一體化油田管理服務項目

本公佈為本公司發佈的自願性公佈。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於4月13日與客戶簽署合同，以「總包商」的身份承接伊拉克南部大型油田的一體化油田管理服務項目。

本公佈為安東油田服務集團（「本公司」）連同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本集團」），發佈的自願性公佈。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於4月13日與客戶簽署合同，以「總包商」的身份承接伊拉克南部大型油田的一體化油田管理服務項目。本集團將為客戶提供該油田的一體化綜合管理，包括油田的整體生產運行管理；油田工程管理如油田設施維護、技術安全管理及管理第三方的一體化鑽井、修井等工程服務；以及提供油田運營所需物資及其他管理支持服務。該項目為2+1模式（服務自正式啟動起，

為期兩年，雙方可視項目情況，通過書面約定，選擇增加一年服務期)，每年的服務金額接近1億美元，包括人員服務費、提供油田生產運營所需原材料的費用，以及工程管理費。項目預計於今年7月正式啟動。

本集團此次中標的油田為伊拉克儲量豐富的大型油田，目前仍處於較低開發狀態，未來開發潛力巨大。該油田位於伊拉克南部，巴士拉以北50公里，此前由國際大型油公司擔任作業者，全面負責油田的投資開發與管理，並按照油田產量向伊拉克國家油公司收取報酬。而在此項目，本集團取代國際油公司，以「總包商」身份與伊拉克國家油公司簽署合同，油田的作業權由國際油公司轉交至伊拉克國家油公司，合同模式亦改為基於服務的定額合同模式，服務費用與油田產量及油價波動無關。該項目為以提供人員服務為主的「輕資產」模式的綜合管理項目，無需進行設備投資。此項目是由該國際油公司與伊拉克石油部聯合組織招標的大型項目，在項目招標階段，本集團憑藉高標準、國際化的管理體系與強大的綜合管理實力，成為唯一通過該項目資格預審的中國公司，與其他幾家大型國際油田服務公司展開全面角逐，憑藉在伊拉克良好的油田運維管理經驗獲得較高技術評分，並最終以綜合實力在激烈的項目競爭中勝出。

該項目是伊拉克政府在油田運營上的全新模式，伊拉克政府將建立自主的油田運營管理，改變通過油公司管理及獲得服務的模式，直接與服務公司合作，並將以往按油田產量支付油公司報酬的合同模式轉為與服務公司直接簽署基於服務，與產量及油價無關的一體化總包服務合同，減少了與產量掛鈎的費用支出，降低油田經營成本。伊拉克政府對此項目高度重視，如果這種模式可獲成功運行，未來或將在伊拉克其他油田進一步重點推廣。

本集團憑藉此大型輕資產一體化管理項目，實現了業務模式的升級。該業務模式為「輕資產」的，「大型項目」的「一體化總包運營服務模式」，其運營主要依賴人才、技術及憑藉市場影響力帶動的資源調配能力。本集團在該種業務模式中，擔任了油田技術服務產業鏈條中的「頂層角色」，除了涵蓋整個油田日常運營開支的所有項目外，本集團亦擁有更大主動權去爭取其他資本開支項目，進一步帶動本集團常規業務的發展，實現常規業務模式以及在此新業務模式下的同步增長。本集團預計該服務模式在全球擁有大的發展機遇，將會在未來幾年為本集團帶來巨大增長空間。

承董事會命  
安東油田服務集團  
羅林  
主席

香港，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羅林先生、吳迪先生及皮至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John William CHISHOLM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永一先生、朱小平先生及拿督WEE Yiau Hin。